

檔 號：5304  
保存年限：10 年

## 花蓮縣立鳳林國民中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5 年 8 月 17 日  
發文字號：鳳中人字第 1050002325 號  
附件：無

主旨：105 學年度本校第 2 次自辦代理教師甄選錄取公告(第 1 次公告第 1 次招考)。

依據：依據本校 105 學年度第 2 次自辦代理教師甄選簡章(第 1 次公告分 3 次招考)及本校 104 學年度 16 次教評會會議決議辦理。

### 公告事項：

#### 一、甄選錄取名單：

- (一)藝術與人文領域視覺藝術專長代理教師(增置偏遠及小型公立國民中學教師員額實施計畫)，1 名：無人報名。
- (二)綜合領域專長輔導鐘點代課教師，1 名：無人報名。
- (三)地理科鐘點代課教師，1 名：余家蓉。
- (四)國文科鐘點代課教師，1 名：無人報名。
- (五)數學科鐘點代課教師，1 名：無人報名。

二、錄取人員請於 105 年 8 月 18 日(星期四)中午 12 時前攜帶所有學經歷之相關證件正本逕向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，逾期未完成報到程序者喪失受聘資格。

三、地理科鐘點代課教師缺額已聘足，本案尚餘缺藝術與人文領域視覺藝術專長代理教師、綜合領域專長輔導鐘點代課教師、國文科鐘點代課教師及數學科鐘點代課教師，接續辦理第 2 次招考。

校長羅崇禧